##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 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促进 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

鉴于公司拟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 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 况公告如下:

- 1、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 2、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